

绪 论

江西，简称赣，自古就有“吴头楚尾，粤户闽庭”的名号，被认为是“形胜之区”。因公元733年唐玄宗设江南西道而得名，又因为省境内最大河流号为赣江故简称为赣。

从地理上看，今天的江西省北起于彭泽县而南延至于龙南县，南北相距约620千米；自东由广丰区始，西缘终于萍乡市的湘东区，东西之间宽约490千米；东西南北所涵盖的，是一片16.69万平方千米的热土。这块区域整体上东邻浙江、福建，南连广东，西靠湖南，北毗湖北、安徽而共接长江，构成了我国东南大三角的腹地核心。无怪唐人王勃美之为“襟三江而带五湖，控蛮荆而引瓯越”。

进一步观察，不难发现江西的地理构成颇有意蕴。从四境来看，怀玉山伫立东北，罗霄山耸峙西境；其间，幕阜山连接赣、鄂，武夷山区隔闽、赣，而九连山与大庾岭则标注出赣、粤间的行政区划。与这种东、西、南三面环山，区隔省境内外相配适的北面，则是借长江水路交通中原的一个敞口。具体到四境之内，则兼有山地、丘陵和平原地貌，其间饶、修、赣、抚、信五河纵横，自古以来就有“六山一水二分田、一分道路与庄园”的说法。

从历史变迁的维度来看，江西地域在比较早的时代就已经有人类的活动。从仙人洞、吊桶环遗址的出土文物来看，最远甚至可以上溯到距今一万年以前的旧石器时代。文明以降，商代江西的瑞昌铜岭铜矿遗址、樟树吴城文化遗址、新干大洋洲商墓和鹰潭角山陶窑遗址在在说明着江西地域文化第一声啼哭的嘹亮与恢宏。此后的西周时期，若隐若现的应监和艾国在传承的同时，也进一步发展着江西的地域文化。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吴、楚、越之间的纷纷扰扰，给江西留下了“吴头楚尾”的烙印。秦汉以降，文字可考的历史更把江西的区域文化一点点标注于汗青

之上，获得了“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美誉！

漫长的时间，悠久的传承，在造就江西厚重历史的同时，也为江西的文化打上了种种的烙印；从时空的维度来综合考量，江西的文化显然与江西的地理环境与历史沿革有密不可分的关系。

首先，江西的地方文化特质与江西独特的地理环境密切相关。

江西的地理地貌复杂异常。总体上是一个地势上南高北低，环省周围层峦叠嶂、群峰耸立，中南部丘陵起伏，北部是由鄱阳湖与滨湖地带构成的平原地域。俯视其间，则是一个自南往北、由东西南三方省境而中心、最后缓慢向北境倾斜，饶、修、赣、抚、信五水汇流于鄱阳湖，界长江向中原地区敞开怀抱的场景。这种颇具特色的地貌架构为中原文化深入江西省境敞开了大门，使三苗、吴越、荆楚等民俗文化共构原初风貌受到持续的冲击；这种地貌地势还导致江西自古以来就未能形成可以培育相对独立的文化体系的割据势力和相对稳定的政治中心，这也为外来的异风他俗在江西地域的成长带来了便利。于是，沿长江而来的巴蜀、湘、楚、徽、吴、越等区域的风习，乃至环江西周边的闽风粤俗都在江西有所成长，最终与赣地风俗交相浸染，也使得江西文化向综合性多元化方向演进。

其次，江西的地方文化史特质与江西的历史发展脉络有千丝万缕的联系。

关于江西先民的历史记录，总体上是比较含混的。《战国策》说“三苗之居，左有彭蠡之波，右有洞庭之水，文山在其南，而衡山在其北”。此处“彭蠡”“洞庭”，众所周知。至于“衡山”，就是楚汉之际的衡山郡，吴芮在黄州邾城当“衡山王”的“衡山”，即今大别山。“文山”在南，虽不明其准确地点，但“彭蠡”（鄱阳）“洞庭”“衡山”，就足以证明江西地域是三苗腹地，也就是说在夏甚至是夏以前，三苗及其后裔就已经活跃在今江西省境的范围之内，江西地域就有初步的地域文化沉淀于斯。

到春秋战国时代，吴、楚两国在江西境内辗转角逐，形成的对峙之势，造就了世人对江西地区“吴头楚尾”的认知。从公元前九世纪熊渠伐扬越至于鄂，前 684 年楚文王伐蔡，前 650 年楚成王伐黄和前 646 年灭英，前 632 年楚穆王灭江，前 622 年灭六、蓼，前 614 年派太师潘崇

率军镇压群舒。前 601 年楚庄灭舒，与吴越定盟，将群舒之地划为楚之东部疆域，以将“吴头”变成“楚尾”。前 573 年楚共王灭舒庸，前 570 年又派令尹子重伐吴获胜。前 549 年楚康王率水军伐吴，无功而返，次年令尹屈原率楚军大败吴军，灭舒鸠。前 533 年楚灵王乘陈国内乱，派兵灭陈；前 530 年又派兵灭蔡，同时又“伐随公恐吴”。前 522 年，楚平王杀伍奢及其长子伍尚，次子伍子胥奔吴。前 519 年楚太子建母居巢、开吴，吴使公子光伐楚，遂灭钟离、居巢，楚乃恐而城郢。《吴太伯世家》也载：“吴王阖闾十一年（前 504 年），吴王使太子夫差伐楚，取番（赣东北）。楚恐而去郢徙都。”吴王阖闾夺得楚番邑，又使赣地转入吴国辖区，从而使“楚尾”变成了“吴头”。

吴王夫差继阖闾之后又打败越王勾践。十年后（前 473 年），勾践出兵直袭吴都姑苏，吴王夫差大败、自杀，吴国亡。原来吴的辖地又变为越的辖区，江西一变而为“楚尾越头”。公元前 306 年前后，楚再灭越，并吞江西全境一归于楚，使江西成为“南楚之地”。荆楚及吴越的原始文化又杂处其间。

秦汉以降，江西地域开发渐广，随着持续的北民南迁，自北方南下的中原故人又将中原文化持续带入江西，与江西故风交融。交融浸染之下，逐渐产生出与当地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具有鲜明地方特质的事项。比较典型的有以抚州南丰县石邮村为代表的，被誉为“中国原始文化的活化石”的傩戏；以景德镇为根底，驰名中外，有“窑火千年”之美誉的瓷器制造业；以号称“风水师的麦加”的兴国三僚为祖地、被称为中国历史上风水学的两大派别之一的赣南堪舆术；以世所共知的“客家摇篮”赣南地区为源头，为世人津津乐道的赣南客家风情；另外，宜春与萍乡地区的花炮生产、鄱阳湖的渔风渔俗、兴国的山歌也都是闪现着江西地方特质的独有文化事项。

约略而言，从奠基时代以降，江西的地方文化就表现出一种兼容并蓄、包容万方的常态。但这种兼包却没有发展为以熔炉之态对他方的地域文化特质予以漠视，反而是在包容多样、求同存异精神的指导下，使得江西地域文化既没有沿着吴楚尚巫的方向演化，也没有因为中原故地传入的风习而成为中原文化的简单翻版，而是将纷繁多样的遗风异俗杂

凑成了一个多彩的“地方文化拼盘”。

这种多方杂凑、多元并包的“地方文化拼盘”，是江西先民适应区域环境、发展社会经济的重要成果之一，是认识 and 了解江西地方文化特质的重要途径。沿革至今，这个“拼盘”本身就已经是江西的重要历史文化遗产，其中许多更已被纳入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成为江西地方文化的标志性符号。深入了解这些江西文化的符号，必将对了解江西省情、助力江西发展产生积极的意义。

第一章 江西的隶属与辖境

第一节 江西的行政隶属沿革

久远以前，江西在行政隶属方面并不十分清晰。江西的远古文化遗址是比较多的，不仅安义、乐平、新余等地有旧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在万年、修水、樟树、九江、南昌、进贤、波阳、武宁、万载、于都、宜丰、高安、奉新、临川、景德镇、萍乡、永丰、南城、广昌、赣县、靖安等地还广泛分布着一百余处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但是由于缺乏对具体行政中心的研究，这些文化遗存与中原地区是否存在行政隶属关系并不明确。

江西地域存在的商代的典型性文化遗存较多。著名的有瑞昌的铜岭铜矿遗址、樟树的吴城文化遗址、鹰潭的角山陶窑遗址和新干大洋洲的商代墓葬。这些遗址从铜的开采、冶铸，陶的烧造和青铜文化的现实诠释等方面对商代江西的生产与生活细节进行了勾画。但就行政隶属而言，史书所载的商王朝的方国“虎方”是否就是隐约勾连着的吴城文化遗址和大洋洲商墓的共主，在学术界仍然是诸说并进，但这一时期江西地域青铜文化受到中原商文化的影响已是学界共识。

商周易代之后，江西与中央王朝的关系进一步加强。江西地域发现的具有明显中原文化特征的遗址也随之增多。典型的如1976年新干县西周列鼎墓所出土的五件大型铜鼎。这五件铜鼎不管是造型还是纹饰都大体近似，而大小则存在明显的递进关系，形成有规则的排布序列。这种明显有意为之的排布设计，从实质上彰显了周人宗法体制的等级关系。

这也说明至晚到西周中期，西周的政治控制触角已经伸展到江西地域。而根据西周的宗法体制和相应的鼎簋制度，新干县的这座西周墓葬应该是属于西周宗法政权的某一位大夫。以此观之，不难想见，在当时，至少有一部分江西地域已经在名义上，甚至实质上隶属于当时的西周中枢。

而且，郭沫若先生曾经根据一件 1958 年 9 月在江西余干出土的铜器上的铭文“雁监作宝尊彝”(雁即应)，考证认为“监，可能是应侯或者应公之名，也可能是中央派往应国的监国者。周代有监国之制……可能以后者为确，即应国之监”。李学勤先生也认为，余干县所在的江西北部，“当时属于边远，周公定东夷之后，在其地置监，则颇合情理”。但不管应监是应国的监国者，或是应国的主人，应监甗的出土说明在江西余干地方或附近存在周的一个诸侯国——应国。



图 1-1 西周·青铜应监甗

类似的情况还有艾监。1981 年陕西省扶风县沟原一处西周时期的灰坑中出土了一件铜饰件。其上铭文为“艾监，叔赵父，作旅甗，其宝用”等字，李学勤先生认为如“应监”一样，是西周王朝派往“艾”地之监国者。艾是江西修水县境的古地名。《左传·鲁哀公二十年》(前 475 年)记曰：“吴公子庆忌骤谏吴子曰：不改必亡，勿听。出居于艾。”杜预注：

“艾，吴邑，豫章有艾县。”

上述艾监与应监之事，于史有载，考古有证，至少能够说明江西的部分区域已经被纳入西周中央的管控。

春秋战国时代，江西全境先后分属于楚、吴、越三国管辖。公元前 221 年，随着秦帝国统一天下，设三十六郡，江西北境大部被归入其时的九江郡。汉高祖初年（约为公元前 202 年），江西设郡豫章，治设南昌，下辖 18 个县，这也是江西有明确行政区域建制之始。这 18 县分布地域为赣江、盱江、信江、修水、袁水沿岸，与后来的江西省区大致相当。延至汉武帝时代，以天下为十三监察州，而江西则被划属扬州部，汉武帝的孙子刘贺被分封于江西的“海昏侯国”亦属之。



图 1-2 西汉·大刘印信

隋唐以后，江西区划归属多有变更。唐高祖武德五年（622 年）在江西境内设置洪州总管府，贞观元年（627 年）太宗分天下为十监察道时又将江西归入江南道，到开元二十一年（733 年）玄宗增十道为十五道时，原江南道被分为东、西两道，而江西省境则被归入江南西道，时称“江西”。有宋一代，江西的大部属江南西路，入元后方有江西行省之设（元时江西行省辖区远远大于今天的江西省区，除了包括今江西绝大部分地区外，还包括了今天广东省的大部分）。元明易代，明虽然基本上保留了元的省制，但改行省为布政使司，而江西布政使司地域基本等同于今天的江西省境（下辖南昌、瑞州、饶州、南康、九江、广信、抚州、建昌、吉安、袁州、临江、赣州、南安等 13 府共 78 县）。清承明制而略有变异，其间江西的行政区域基本没有变化，只不过是江西布政使司变称为江西

省，而这最终也演化成了今天我们熟悉的江西省境。

江西地域隶属关系的持续变动，对江西地域文化的形成产生了不可避免的影响，也使得江西的地域文化潜在地具有了包容多元的格局。事实上，江西民俗的这种特质很早就已经被认识到，清代江西学道高澐曾将之表述为江西“大不如吴，强不如楚，然有吴之文而去其靡，有楚之质而去其犷”；而近世以来，在江西境内考古发掘的众多先秦时代的遗址也鲜明地展现出兼具吴越文化和楚文化的风格，有力证明江西地域文化从文明的早期就已经呈现出了兼容并包多种文化的特质。

第二节 江西的辖境变迁

秦设三十六郡，江西属九江郡，置庐陵县、新淦县、南壘县。而江西作为明确的行政区域建制，则始于汉高帝初年。时设豫章郡（赣江原称豫章江），郡治南昌县，下辖 18 县，所辖地域与今日的江西省区大致相当。汉武帝时划全国为 13 个监察区，称 13 部州，江西属扬州刺史部。

汉献帝建安五年（200 年）时，孙策分庐陵、雩都等县置庐陵郡。建安十五年（210 年），孙权置彭泽郡（旋废）、鄱阳郡。嘉禾五年（236 年），孙权分庐陵立南部都尉，隶扬州。

公元 291 年，即西晋元康元年，设江州，治所南昌，后迁至浔阳郡（江西九江市），其主体为江西地区原有郡县。

隋文帝曾做行政区划调整，省并州郡，将州的级别降与郡同，因而隋代的江西地区设有 7 郡 24 县。至唐时增加到 8 州 37 县。唐太宗贞观元年（627 年）划天下为 10 道监察区，江西属于江南道。唐玄宗开元二十一年（733 年）时增为 15 道，属江南西道，其监察区下辖 8 州，治洪州（南昌市）。

五代时期，江西地区先辖于吴，后辖于南唐。在这个时期出现了相当于下等州的新的行政区划 6 州、4 军、55 县。交泰元年（958 年），南唐中主决定建南都于洪州，并因此升洪州为南昌府。宋代在州之上改道为路，初设江南路，天禧四年（1020 年）分江南路为江南东路和江南西